

▶辽沈晚报联合辽宁省公安厅反电信诈骗中心——辽宁反诈在行动⑥

警方预警“社保补贴”等4类社保诈骗

社保与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社保政策的变化格外引人关注。然而，骗子也在闻风而动，打起了社保的主意。

近日，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发出《关于领取社保补贴短信为诈骗信息的公告》，提醒市民注意。

与此同时，辽宁省公安厅反电信诈骗中心对日常接到的警情进行梳理，发现除此之外，还有“发放补贴”“社保账户冻结”“优惠参保”“伪造文件冒充经办机构”等骗局随时准备套路市民的钱包。

套路一 发放社保“补贴”

不法分子经常以领取社保补贴为名发送诈骗短信，诱导受害人点击短信中的链接，或拨打所谓“社保机构”的电话。一旦受害人与之联系，骗子就会通过各种借口诱骗受害人提供身份信息及银行卡信息等个人信息，继而实施诈骗。

“辽宁省社保信息中心通知，您有一份社保补贴1860元未领取，请登录……”辽宁省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发现并公告的诈骗套路就是

这种。

其中需要注意的是，辽宁省12333系统暂无短信发送功能；“辽宁省社保信息中心”也并不存在！

经过有关部门查证，短信中的链接为带有木马的虚假网站！如果你相信了短信内容并点击链接的话，等着你的不是“补贴”，而是骗子挖好的陷阱！

防范提示：不要随便点击不明链接或拨打短信中的电话。凡收到这类“好消息”，可随时拨打服务热线12333核实，或者就近去社保服务中心现场问清楚。

套路二 社保账户被“冻结”

“您的社保卡被冻结，请尽快联系客服XXXXXXX”

接到这样的信息，第一时间会不会吓得一身冷汗，没有任何征兆下，为什么社保卡会被冻结？如果焦急下，真的拨打与信息中的客服号码或者登录网站，那也会落入骗子的圈套。

警方表示，不法分子以社保卡欠费被冻结为名给受害人打电话或发送短信，利用受害人急于“解封”社

保卡的焦急心情，要求受害人提供个人信息等相关内容，并诱导参保人员利用自动取款机进行转账汇款实施诈骗。

防范提示：社保机构不会电话要求你提供个人信息，也不能以转账到某个特别账户的方式，让“冻结”的社保账户解冻。续缴保费只能通过官方窗口，或将保费存到参保人自己的银行账户上，然后委托银行自动扣代缴。

套路三 “优惠参保”诱饵

如果收到消息称：通过某种特殊方式缴纳社保金，不但可以少交钱，还能多获利，这样的诱惑大不大？然而，社保并非理财产品，哪有利用交社保金赚钱的好事？一切都是骗子编织的陷阱。

目前除了工作单位帮助缴纳社保的参保人员外，还有很多人是个人参保，即所有的社保费用都需由个人承担。而这些人大多又是无业人员，每个月缴纳的社保费用无疑是一笔不菲的支出。不法分子正是瞄准了这一点，将魔爪伸向了这一人群。不法分子通过冒充社保机构

工作人员等渠道，打着“优惠参保”的幌子，诱骗参保人办理“优惠参保”并声称需要到银行办理转账方能生效，实际却以此实施诈骗。

防范提示：办理社保卡需要本人携带相关材料前往社保经办机构办理。社保部门不会通过电话的方式进行社保卡办理。

套路四 伪造虚假文件 冒充社保经办机构

“您的社保基金账户发生变化，

需要你预交一部分社保金，请转入这个账户。”接到这样的电话，说明骗子已经盯上你了。

警方介绍，不法分子经常假借社保经办机构的名义，伪造虚假文件向参保单位及个人发放，以社保基金账户变更为名，要求参保单位和个人预交社保费，实际上却直接将资金转入自己的银行账户。

防范提示：有关社保的新政策会由当地政府统一对外发布，收到类似要求转账的文件或通知，应拨打服务热线12333核实，或就近向社保经办机构咨询，核对真假。

警方提醒 有疑问致电客服 不要轻信语音来电

辽宁省公安厅反电信诈骗中心提醒，如若接到“领取社保补贴、社保卡异地盗刷、社保卡个人账户冻结……”等电话短信通知一定要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避免造成个人损失。新版社保卡兼具银行金融功能，使用过程中一定要提升安全意识，不要随意转借他人；接到有关社保卡的语音电话或短信，

千万不能透露自己的个人账户信息及身份信息，更不能按其提示进行转账汇款等操作。对自己的社保卡或者社保缴费情况有疑惑，可致电社保服务专线12333进行咨询，确实存在问题时，请及时到社保服务中心进行核实处理。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 吕洋

5年前杀妻制造溺亡假象骗人 今再杀同居女友伪造假象落网

5年前他将妻子推进水缸致其窒息死亡，并制造了妻子因取水脚底打滑坠缸溺亡的假象。5年后，他再次故伎重演，将同居女友推入井中并用水桶砸、电击等方式加速其死亡，又伪造了打水坠井、身在异地等假象来迷惑。不过这次却栽到警方手里。

昨日，葫芦岛市公安局南票分局刑侦大队副大队长邢广江说，警方仅用25小时就成功侦破一起周密伪装现场、隐藏极深的故意杀人案。同时警方寻线追踪，又深挖出嫌疑人在2014年犯下的命案。

2019年4月29日19时，南票区暖池塘镇某村有人溺亡在井中。南票公安分局暖池塘派出所接到报警后，迅速到达现场开展工作，圈定隔离区域，分局刑侦大队也立即现场勘查。经初步调查：死者李某某，51岁，本地人，体表并无外伤，疑似为从井中取水时不慎打滑坠井后溺亡，李某某家属对其死因无异议，其家属已启动办理丧事程序，准备三日火化。但人命关天，民警对现场进行细致勘查。

经分析研判发现疑点重重，案情表面看是失足坠井溺亡，可现场有几个细节却存在疑点。“在打捞尸体时发现，死者所穿羽绒服与人体分离，该羽绒服是紧口，溺水时会挣扎，正常袖口应该外翻，怎么可能将衣服脱漂浮在水面？另外当时屋内门是虚掩，如果去打水应该将门打开，才方便将打好的水提进屋；这口水井越往下越窄，且呈阶梯状向下延伸，只要用手抓住井边阶梯就不会溺亡。”邢广江说。

种种迹象表明，这并非简单的普通坠井溺亡意外事件，更像是蓄谋已久的故意杀人案件，与李某某同居男友张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4月30日，警方在张某某家中将其控制。

嫌疑人张某某到案后，面对讯问依旧负隅顽抗。经前期初步调查，张某某并无作案时间，就在办案



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在指认现场。

警方供图

民警一筹莫展时，负责复勘的刑侦部门传来捷报，经进一步现场复勘并对李某某遗体尸检，在死者颈部发现有电击灼伤，死者生前疑似被电击过，并且在现场院墙附近发现了可疑翻墙足迹；调查得知，张某某的妻子也是突然坠缸溺亡，结果不了了之，并未报警。这几条重要线索令警方倍感振奋，进一步证实了张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后来在面对面强有力的证据面前，张某某心理防线崩溃，交代了自己如何蓄谋已久，故意杀害同居女友的过程。

据张某某初步供述，他与李某某于2014年一起搭伙过日子，期间李某某经常怀疑他与女朋友聊天，两人经常因为此事吵架甚至动手，感情出现裂痕，于是产生杀死李某某念头。2019年4月24日，张某某到石家庄市出兑包子铺，李某某在家期间更是频繁打电话或发微信，如果张某某回复不及时就开骂。张某某遂于4月28日凌晨2时悄悄回家，摸准行踪后埋伏在李某某家中，隐藏至当晚9时，趁李某某不备将其推入井中，并用水桶砸、电击等方式加速其死亡，又伪造了打水坠井、身在异地等假

象。“案发当晚，李某某手机掉到地上。张某某捡起来后拿自己手机和李某某的手机互发微信，假装互道晚安，关系亲密。还给警方破案设置障碍来迷惑。”邢广江说。

随后警方再经分析，就因为这点感情纠葛杀人非常不合常理，于是进一步加强讯问。张某某遂交代了其于2014年杀死妻子的过程。

原来，2014年张某某因与李某某有不正当关系，被妻子发现后长期对张某某进行辱骂，2014年农历八月初六，两人又因琐事引发争吵，张某某一气之下将妻子推进水缸中长达一分钟，导致窒息死亡，并制造了妻子因取水脚底打滑坠缸溺亡的假象，而且也未引起妻子家人的怀疑。案发当晚，张某某把杀害妻子的消息告诉了李某某。在以后同居生活中，李某某经常拿此事威胁，声称“你要对不起我，我就整死你，我抓不了你，自会有警察抓你”。至此，张某某真正的作案动机才真相大白。目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已被刑拘，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驻葫芦岛特约记者 胡清

12楼垂线给电动车充电 居民天天提心吊胆



居民楼上垂下长长的电线给电动车充电，存在着安全隐患。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驻锦州特约记者 张墨寒 摄



楼下的绿化带里停放的电动车正在充电，插排上橘黄色的电线随风晃悠，顺着往上看感觉看不到头，12楼的窗口垂下的这根电线让居民很担心，小区物业也帮忙算了笔账，其实自家充电没省钱。

“太危险了，那天有个电动车充电就冒烟了，多亏发现及时才没着火。”家住锦州市凌河区一小区的陈女士说，看着很多家楼上垂下的电线充满担心，尤其是气温逐渐升高后。据了解，陈女士所住的小区共有13栋楼，其中11栋为24层的高层建筑，许多业主为了充电方便，将电线从自家窗口垂下，将电动车放置在楼下或者楼道内充电，的确安全隐患极大，很多插排就在室外垂坠着，没有任何遮挡和保护，一旦发生因充电过热起火，后果不堪设想。

负责该辖区的石桥子派出所民警介绍，有市民反映该问题后，他们联合社区、物业公司，对小区高空垂电线给电动车充电的问题进行了集中整治。“利用五一放假，居民都在家的机会，我们进行了集中整治，也是一次安全普法教育。”

走访中，发现其中7层的一户居民占用应急灯电源取电，将电线垂到一楼的楼道里给电动车充电。在12

号楼12层一户人家，将电线从窗口顺外墙垂下，电动车放置在小区绿化带里充电。民警分别找到这两户人家对其进行了批评教育。在其他居民楼里也发现了这种高空垂线的现象，在一层的楼梯间里，成排的电动车停放。“以前也劝阻过，但是业主们不听，侥幸心理强，安全意识差。”小区保安刘师傅无奈地说。随后物业公司在小区的楼门口张贴了提示业主规范电动车充电的通告。

针对小区内电动车如何充电问题，物业公司的刘经理做了解答，在小区的每栋住宅楼前，都设有停放电动车的车棚，由专人负责看管，并设有多个由物业公司承保的充电桩，“充电4个小时才1元钱，而居民买垂下的充电电线得花100多元。”刘经理说其实自家充电并未省钱，“算账既看经济账，也要算上安全账。”

石桥子派出所民警表示，这种安全检查和防范教育活动以后会常态化，同时也提醒辖区居民，要规范电动车充电，一旦引发火灾，造成恶劣影响的，相关责任人将面临行政处罚，情节特别严重的还将面临刑事处罚。

彭博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驻锦州特约记者 张墨寒